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、二十大精神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关于加强新经济组织、新社会组织、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。”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，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创新社会治理、促进社会和谐中的积极作用，根据《关于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（试行）》（中办发 【2015】51号），以及《嘉兴市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引（试行》（2023嘉兴市委组织部、嘉兴市社会组织综合党委联合编发）、《2022年全市新经济与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要点》（平组通【2022】34号）等相关文件精神，建设运营平湖市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，打造集党建指导、教育培训、活动开展、资源整合、服务群众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平台，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。